

证券代码：300656

证券简称：民德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民德电子”）分别于2026年1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1月2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6.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且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9.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6.8亿元，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7亿元。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及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之间进行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调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2026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广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芯微电子”）在北京银行杭州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2,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累计担保额度不超(万元)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民德电子	广芯微电子	50.1%	101.64%	10,050	2,000	20,000	7,950	否

注：（1）上述“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公司 2025 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数据，以数据孰高为准；

（2）文中“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累计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3）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广芯微电子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投资者，公司放弃广芯微电子的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广芯微电子的股权比例下降至 44.21%，公司仍为广芯微电子控股股东，广芯微电子董事会 7 名董事中有 4 名董事由公司委派，公司仍对广芯微电子实施控制。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目前，相关增资的具体程序尚在办理当中。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9 日
- 2、注册资本：5,545.4545 万人民币
- 3、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七百秧街 122 号
- 4、法定代表人：谢刚
-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销售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9,439,698.61	895,941,950.62
负债总额	853,670,474.20	910,596,273.9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61,208,299.59	347,194,778.75
流动负债总额	552,437,925.56	617,792,777.90
净资产	25,769,224.41	-14,654,323.32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424,936.16	27,445,098.70
利润总额	-211,765,143.88	-40,423,547.73
净利润	-211,718,634.83	-40,423,547.73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50.1%股权，谢刚持有 35.0656%股权，丽水市高质量绿色发展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持有 13.8344%股权，周存旭持有 1%股权。

9、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广芯微电子提供全额担保，同时广芯微电子股东、法定代表人谢刚先生也为广芯微电子提供全额担保；广芯微电子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也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10、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保证人：谢刚、民德电子

3、担保金额：2,000 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贰仟万元整。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6、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已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 35,876 万元人民币（不含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0.90%，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民德电子最高额保证合同》-北京银行杭州分行；
- 2、《谢刚最高额保证合同》-北京银行杭州分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3 日